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七期）

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项目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连南瑶族自治县教育局和连南瑶族自治县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主管部门盖章：连南瑶族自治县教育局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清远市财政局

陈伟明

2026年10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1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1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1
（三）项目情况.....2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3
（五）责任主体.....4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5
（一）重要性分析.....6
（二）经济效益分析.....10
（三）社会效益分析.....10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11
（一）投资估算.....11
（二）筹措方案.....13
（三）项目实施安排.....16
（四）债券资金用途.....16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16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16
1.项目收入测算.....17
2.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18
3.项目损益情况.....20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21
（三）总体评价.....23
五、专项债券管理.....26
（一）债券资金概况.....26
（二）债券资金管理.....27
（三）职责分工.....29
六、项目风险控制.....30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30
（二）还款保障措施.....36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37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位于清远市连南瑶族自治县。2022-2024年，连南瑶族自治县分别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0亿元、2.90亿元和3.05亿元，连南瑶族自治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1.44亿元、1.68亿元和1.20亿元。

近三年连南县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73.67	71.68	72.07
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2.40	2.90	3.05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1.44	1.68	1.20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1.36	1.62	0.40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9.35	8.13	9.27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亿元）	0.80	0.52	0.44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根据清远市“十四五”教育发展总目标、总定位，教育综合实力走在粤东西北前列，建成粤东西北教育现代化标杆城市。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升农村学校办学条件和水平，缩小城乡差异，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持续做好义务教育保障，加大控辍保学工作力度，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保持在95%以上。以及推进普通高中学校优质多样特色化发展，实施高中课程和考试改革，实现全市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持续稳定，实现高考质量不

断提升。目前连南县城中学布局不合理，县城的田家炳民族中学办学规模过大的问题，预测五年后县城总体学位不足的实际，通过新建一所连南县城中学，即可解决县城学位不足问题，也使县城学校布局趋于合理，形成良性竞争格局，有利于提升中学教育教学质量，促进连南县中学的进一步发展，有利于提高办学水平。加快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连南瑶族自治县积极响应国家教育政策，加快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通过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等措施，不断提升教育质量。

开创民族地区教育工作新局面：连南瑶族自治县还注重发挥民族地区的教育特色，通过加快推动中小学布局调整、学位建设项目、配足配强教师队伍等措施，开创民族地区教育工作新局面。

未来，连南瑶族自治县将继续加大教育投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育质量，推动高中教育实现更高水平的发展。同时，学校还将积极引进先进的教育理念和管理模式，加强与国际教育的交流与合作，为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创新能力的高素质人才做出更大的贡献。但是，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和三孩政策的实施，加上高寒山区移民和外来人口不断增多，连南瑶族自治县城中小学生学位不足问题日益突出，群众对县城中学学位紧张问题反映强烈。

（三）项目情况

本次建筑设计实报总建筑面积 64273.92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1 栋行政、高中教学楼建筑面积为 8110.87 平方米，高度为 23.85 米;2 栋初中教学楼建筑面积为 17035:28 平方米，高度为 24.00 米;3 栋宿舍楼建筑面积为 22186.54 平方米，高度为 23.55 米;4 栋综合楼建筑面积为 12318.19 平方米,高度为 24.00 米;1 号门卫亭建筑面积为 150.00 平方米，高度为 9.60 米;2-1 号门卫亭建筑面积为 32.84 平方米,高度为 5.0 米;2-2 号门卫亭建筑面积为 32.84 平方米,高度为 5.0 米:连廊建筑面积为 273.30 平方米，高度为 5.60 米;架空连板建筑面积为 4132.86 平方米，高度为 4.95 米。

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2021 年 7 月 21 日，本项目取得了连南瑶族自治县经济发展促进局《关于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南经促审批〔2021〕75 号）;

2024 年 6 月 28 日，本项目取得了连南瑶族自治县经济发展促进局《关于同意调整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项目建设规模等内容的批复》（南经促审批〔2024〕16 号）;

2024 年 7 月 21 日，本项目取得了连南瑶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项日初步设计的批复》（连建初行审〔2024〕001 号）。

（五）责任主体

1.本项目实施单位为连南瑶族自治县教育局和连南瑶族自治县代建项目事务中心，机构详细信息如下表：

名称	连南瑶族自治县教育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1826754533188M
机构地址	连南瑶族自治县三江镇团结大道县行政服务中心11楼
负责人	陈伟明
机构性质	机关
主要工作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制订地方性教育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研究制订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协调指导实施。 （三）负责县级教育经费管理，监督各校教育经费的执行情况；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对各校的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负责各级财政划拨的教育资金分配工作。 （四）综合管理各级各类学校工作；指导和管理学校的电化教育、远程教育工作；对教育质量进行检查；指导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和学校后勤社会化的改革；指导学籍管理工作。 （五）规划教育科研工作，协调和指导学校开展教学研究和改革；规划、管理学校教育技术装备和教学场室建设工作；指导教育信息化工程的实施；指导教育管理信息、统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本系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六）规划和指导学校的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艺术、美育、国防教育工作；规划并指导中小学的布局和调整；协助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 （七）规划并指导师资队伍建设工作；组织实施全国教育统一考试，做好招生有关工作。 （八）承办县级人民政府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名称	连南瑶族自治县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18260615297093

机构地址	连南瑶族自治县三江镇团结大道行政服务中心9楼
负责人	吴斌
机构性质	机关
主要工作职能	（一）受县人民政府委托行使业主职能，承担政府投资的非经营性重点项目建设的组织实施、管理、检查监督工作，参与工程竣工验收，组织资产移交。 （二）办理县政府投资的非经营性重点项目的立项、规划选址、土地使用等相关手续。 （三）依照法律、法规组织开展工程建设的招标工作，通过招标方式确定代（参）建单位，并签订有关合同，依法履行项目法人职责。 （四）向县发展改革部门提出项目年度投资计划申请；协调代（参）建单位和使用单位关系，向县发展改革、财政、规划、建设等行政部门报告项目进展情况，并将代（参）建过程中发生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报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五）编制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和年度基建支出预算，对代（参）建单位的资金拨付申请提出审查意见，并请款。 （六）负责代建项目投资核算。 （七）承担代建项目所有环节的文件资料和技术图纸的建档工作。 （八）组织制订和完善政府投资的非经营性重点项目建设管理规范文件及相关细则，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政府投资的非经营性重点项目的储备和研究工作。 （九）参与所代建项目的征地拆迁，管线迁移工作。 （十）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本项目主管部门为：连南瑶族自治县教育局

3.本项目资产持有单位为：连南瑶族自治县教育局

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项目建设完成形成资产后，连南瑶族自治县教育局为资产的责任部门，严格按照国家、省和单位内控制度进行管理。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的教育方针、教育政策和法律的要求

我国教育发展的方向以及明确规定这一方向的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是由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的性质决定的，是由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要求决定的。一定社会的教育同社会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有不可分割的联系。当今世界，综合国力的竞争，越来越表现为经济实力、国防实力和民族凝聚力的竞争。国际间的经济竞争、科技竞争和军事竞争，实质上是智力和人才的竞争，因而也是教育的竞争。无论就增强经济、科技、军事的实力，还是就提高民族素质、加强民族凝聚力来说，教育都具有基础性的地位。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对人才素质的要求越来越高，对教育发展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在邓小平教育优先发展思想的指引下，党中央国务院制定了科教兴国的发展战略。培养“四有”新人，全面提高民族素质，是社会主义教育的根本目标和主要任务。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提高人口素质，这是关系到中华民族兴旺发达、国家富强昌盛大事情。党中央、国务院一直高度重视教育事业的发展，提高人口素质确定为基本国策，只有发展教育事业才是提高全民素质的根本途径。提高人口素质，促进经济繁荣和社会进步，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教育事业一直都是我国政府极为重视的公益事业。党的十九大指出：优先发展教育，建设人力资源强国。教育是民族振兴的基石。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优化教育结构，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做好教学楼的建设，保障学生有一个良好的学习环境，关系到每个家长的期盼，关系到整个中华民族文化素质的提高，关系到教育方针的贯彻落实，关系到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

为进一步贯彻十九大党的教育方针，落实新时期二十大工作，不断改善教学设施条件，提高教育质量和教学水平，促进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教学水平的提高，以适应新时期教育工作的需要，为广大的师生创造良好的教学环境，本项目的建设是十分有必要的。

项目建设是实现国家、广东省教育战略目标的需要。

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切实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推动我国教育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努力把我国建设成为人力资源强国，为巩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成果、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提供强有力的人才和人力资源保证是我国提出并长期坚持的一项重大方针，也是发挥我国人力资源优

势、建设创新型国家、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必然选择。义务教育是终身学习的开端，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重要的社会公益事业。由此可见国家、省的相关教育战略已把发展义务教育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

项目建设响应了国家和我省教育战略目标，从基础设施上强化县内教育资源配置，符合国家和我省教育战略目标的需求。

项目建设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打造更均衡更满意的幸福城区的切实需要

坚持教育的公益性和普惠性，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显著特征。清远市“十四五”规划提出要以建立更高水平公共服务体系为核心，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在补短板、促均等、提质量上下功夫，努力让人民群众享有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优质的教育、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可靠的社会保障，全面提升幸福连南建设水平。

项目建设有利于推进连南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近年来，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和三孩政策的实施，加上高寒山区移民和外来人口不断增多，连南瑶族自治县城中小学生学位不足问题日益突出，群众对县城中学学位紧张问题反映强烈。目前，连南县城初中共有 72 个班 3388 人，其中，田家炳民族中学有 60 个班 2859 人，民族高级中学初中部有 12 个班 529 人。根据县顺德希望小学、淳溪小学、三江镇中心小学、石泉小学、民

族小学等县城 5 所小学在校生实际，预测 2025 年县城初中将有学生 5630 人约 113 个班，对比缺学位 2242 人约 45 个班，为提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进一步科学配置教育资源，迫切需要在连南县城新建一所中学。为满足连南县城学生，学校办学规模初步确定 60 个班，学生 3000 人；其中，初中 42 个班，学生 2100 人，普通高中 18 个班，学生 900 人，学位缺口大。

为了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和解决因学生不断增多的学位需求，满足学校发展需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项目建设有利于推进连南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满足社会要求，服务于群众。

项目建设是创建文明城市的需要

文明城市是指在全国建设小康社会。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的发展阶段，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全面进步，物质文明、政治文明与精神文明建设协调发展，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显著成就。市民整体素质和文明程度较高的城市。

全国文明城市是含金量很高的城市品牌。是十分重要的无形资产和战略资源。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质上是在更高层次、更高水平上推动城市发展. 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具体实践；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既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载体，也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推动力；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是一项顺民意、得民心的利民工程、实事工程。

通过本项目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的建设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打造更均衡更满意的幸福连南的切实需要。因此，本项目建设是一项顺民意、得民心的利民工程、实事工程，项目建设创建文明城市的需要。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二）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建设对于该区的各个不同的利益群体，项目的建设都不会带来负面的影响，反而提高了学校及周边的吸引力和竞争力，提高学生的生活环境、教学质量。项目的建设会提高从事该项目建设的有关材料商、施工方、运输行业以及建筑用地周边的商业人员的收入，会提高项目运营时工作人员的收入。

（三）社会效益分析:

互适性分析主要是分析预测项目能否为当地的社会环境、人文条件所接纳，以及当地政府、居民支持项目存在与发展的程度，考察项目与当地社会环境的相互适应关系。

1、不同利益群体对项目的态度

本项目建设，可推动连南瑶族自治县的教育事业发展；二是通过教育资源的调整，使教育资源优化，扩大规模，满足社会需求，满足连南瑶族自治县的需求。本项目建设得到了连南瑶族自治县居民的欢迎和支持，得到社会的认同和拥护，是为民办实事，为社会办好事的项目。

2、各级组织对项目的态度

本项目建设是教育投资，是社会公益事业投资，符合国家投资政策和投资方向，符合国务院启动实施的新一轮《教育振兴计划》。项目建设得到省、市、区政府的重视和支持，项目的配套资金得到区政府支持。

3、社会风险分析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项目建设是在党和国家高度重视教育事业发展，国家财政和地方政府加大投入，社会各阶层大力支持办教育，千千万万个家庭，千千万万对父母十分重视对子女教育经费的投入，绝大多数学龄青少年专心致志投入学习，接受教育，学习型的社会正在形成的大背景下进行的。政府相关部分重视本项目建设，决心在近两年间建成本项目。本项目建设得到社会各界人士的认可、关心支持，因此，对本项目投资风险基本上是不存在的。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既可以解决现有的诸多现实问题，又有利于连南瑶族自治县教育事业的提升。本项目与所在地的社会环境、人文条件相适应。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编制依据及原则

本估算依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的各项技术参数、数据，根据广东省类似工程近期造价水平估算，并参照:

（1）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建设部批准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发改投资〔2006〕1325 号）;

（2）国家计委办公厅关于出版〈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试用版）〉的通知》（计办投资〔2002〕15 号）;

（3）国家计委《关于工程建筑其他项目划分暂行规定》《关于改进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划分的若干规定》;

（4）《建设项目总投资组成及其他费用规定》;

（5）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的通知（粤建市〔2019〕6 号），包括: 《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自 2019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

（6）主要材料设备价格参照清远市造价部门发布的近期材料指导价;

（7）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费率指标选取。

2.项目总投资

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投资估算项目名称	总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用	27,429.66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988.78
3	设备费	1,521.31
4	预备费	760.25
项目总投资		32,700.00

（二）筹措方案

1.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

无。

2.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筹措:

1)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项目，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0.00万元。

2)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6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19,000.00万元;

其中：1月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3,000.00万元，8月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4,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10月拟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七期）1,150.00万元（用

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2026 年度待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10,850.00 万元。

3.非融资资金筹措:

本项目财政性资金 13,700.00 万元，其中 2021 年 8 月下达资金 30.8 万元；2023 年 3 月下达资金 108.5392 万元；2023 年 12 月下达资金 1604 万元;2024 年 10 月下达 2050 资金万元;2024 年 12 月下达资金 1000 万元；2025 年 2 月下达资金 1000 万元;2025 年 7 月下达资金 4360 万元；2025 年 8 月下达资金 3200 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市场化融资资金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已到位金额		已到位金额	单位自有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32,700.00	20,353.34					13,700.00	13,353.34			1,150.00	7,000.00	10,850.00
2021年	30.80	30.80					30.80	30.80					
2023年	1,712.54	1,712.54					1,712.54	1,712.54					
2024年	3,050.00	3,050.00					3,050.00	3,050.00					
2025年	8,560.00	8,560.00					8,560.00	8,560.00					
2026年	5,346.66	7,000.00					346.66				1,150.00	7,000.00	10,850.00
以后年度	14,000.00												

（三）项目实施安排

本项目于2024年9月前完成项目的前期工作，2024年9月开始施工，到2026年6月交付学校使用。项目进度规划总原则是精心组织，充分准备，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尽量缩短工期。根据项目的建设内容及规模，实施计划安排如下:

1.2024年09月前编制可研及项目的报批手续，完成征地、招标、钻探、规划设计、施工方案、图纸审查、消防设计审核、预算审核、防雷、报建、施工许可证。2.2022年9月至2022年11月，共3个月，完成服务招标、勘察、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及审核、施工图设计、图审、预算编制及审核等工作。

3.2024年9月—2026年05月开工建设，21个月时间完成全部建筑安装工程。

4.2026年06月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四）债券资金用途

本项目本次计划申请专项债券1,150.00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施工费用、监理费和其他费用。

专项债券资金用途

用途	专项债券金额（万元）
施工费用、监理费和其他费用	1,150.00
合计	1,150.00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项目收入测算

根据首盛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编制的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可知该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收入包括学生学费、住宿费、食堂经营收入、学杂费及校产租赁等。

（1）学生学费

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学位3000人，每学期980元，每名学生收费1960元/年，每年合计588万元。

（2）住宿费

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宿舍床位2544个，每学期400元，每名学生收费800元/年，每年合计203.52万元。

（3）食堂经营收入

食堂经营收入，学生3000人，每人20元/天，在校天数约200天，每年食堂收入合计约1200万元。

（4）其他收入

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学位3000人,每学期学杂费约180万元，校产租赁350万元，一共530万元。

收入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学生学费	住宿费	食堂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第一年	294.00	101.76	600.00	265.00	1,260.76
第二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三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年度	学生学费	住宿费	食堂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第四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五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六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七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八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九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十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十一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十二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十三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十四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十五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十六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十七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十八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十九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二十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二十一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二十二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二十三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二十四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二十五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二十六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二十七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二十八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二十九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第三十年	588.00	203.52	1,200.00	530.00	2,521.52
合计	17,346.00	6,003.84	35,400.00	15,635.00	74,384.84

2.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根据首盛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的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可知该项目建

成正式运营后主要主要包括能源成本、办公经费、其他外聘人员成本等。

成本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能源成本	办公经费	其他外聘人员成本	合计
第一年	185.36	30.00	45.00	260.36
第二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三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四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五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六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七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八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九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十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十一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十二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十三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十四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十五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十六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十七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十八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十九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二十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二十一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二十二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二十三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二十四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二十五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二十六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二十七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二十八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第二十九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年度	能源成本	办公经费	其他外聘人员成本	合计
第三十年	246.20	30.00	45.00	321.20
合计	7,325.16	900.00	1,350.00	9,575.16

3.项目损益情况

根据上述测算，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项目在债券存续期内的项目营运收益为64,809.68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支出	项目净收益
第一年	1,260.76	260.36	1,000.40
第二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三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四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五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六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七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八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九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十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十一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十二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十三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十四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十五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十六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十七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十八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十九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二十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二十一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二十二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二十三年	2,521.52	321.20	2,200.32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支出	项目净收益
第二十四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二十五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二十六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二十七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二十八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二十九年	2,521.52	321.20	2,200.32
第三十年	2,521.52	321.20	2,200.32
合计	74,384.84	9,575.16	64,809.68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根据融资项目覆盖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与成本费用测算数据以及项目债券融资成本，融资项目运营期内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表明融资项目的收入与支出能够实现总体平衡。

融资项目运营期内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现金流入	项目现金流出		净现金流量	累计现金流量
	运营收入	年度付本息	年度运营成本支出		
第一年	1,260.76	476.90	260.36	523.50	523.50
第二年	2,521.52	476.90	321.20	1,723.42	2,246.92
第三年	2,521.52	476.90	321.20	1,723.42	3,970.34
第四年	2,521.52	476.90	321.20	1,723.42	5,693.76
第五年	2,521.52	4,476.90	321.20	-2,276.58	3,417.18
第六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5,241.00
第七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7,064.82
第八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8,888.64
第九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10,712.46
第十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12,536.28
第十一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14,360.10

第十二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16,183.92
第十三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18,007.74
第十四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19,831.56
第十五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21,655.38
第十六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23,479.20
第十七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25,303.02
第十八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27,126.84
第十九年	2,521.52	376.50	321.20	1,823.82	28,950.66
第二十年	2,521.52	1,526.50	321.20	673.82	29,624.48
第二十一年	2,521.52	347.64	321.20	1,852.69	31,477.17
第二十二年	2,521.52	347.64	321.20	1,852.69	33,329.85
第二十三年	2,521.52	347.64	321.20	1,852.69	35,182.54
第二十四年	2,521.52	347.64	321.20	1,852.69	37,035.22
第二十五年	2,521.52	347.64	321.20	1,852.69	38,887.91
第二十六年	2,521.52	347.64	321.20	1,852.69	40,740.59
第二十七年	2,521.52	347.64	321.20	1,852.69	42,593.28
第二十八年	2,521.52	347.64	321.20	1,852.69	44,445.96
第二十九年	2,521.52	347.64	321.20	1,852.69	46,298.65
第三十年	2,521.52	14,197.64	321.20	-11,997.32	34,301.33
合计	74,384.84	30,508.35	9,575.16	34,301.33	34,301.33

2.预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偿还融资本息情况

本融资项目收益为项目自身营运产生的现金流入，项目营运前需支付的融资利息由项目建设资金支付，预期自融资开始日至第三十年内，项目产生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用于偿还融资本息的情况如下: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0.00	0.00	0.00		
第一年		476.90	476.90	1,000.40	
第二年		476.90	476.90	2,200.32	
第三年		476.90	476.90	2,200.32	

第四年		476.90	476.90	2,200.32	
第五年	4,000.00	476.90	4,476.90	2,200.32	
第六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七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八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九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十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十一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十二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十三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十四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十五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十六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十七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十八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十九年		376.50	376.50	2,200.32	
第二十年	1,150.00	376.50	1,526.50	2,200.32	
第二十一年		347.64	347.64	2,200.32	
第二十二年		347.64	347.64	2,200.32	
第二十三年		347.64	347.64	2,200.32	
第二十四年		347.64	347.64	2,200.32	
第二十五年		347.64	347.64	2,200.32	
第二十六年		347.64	347.64	2,200.32	
第二十七年		347.64	347.64	2,200.32	
第二十八年		347.64	347.64	2,200.32	
第二十九年		347.64	347.64	2,200.32	
第三十年	13,850.00	347.64	14,197.64	2,200.32	
合计	19,000.00	11,508.35	30,508.35	64,809.68	
本息覆盖倍数	2.12				

（三）总体评价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进行敏感性分析。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9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0.00	0.00	0.00		
第一年		476.90	476.90	900.36	
第二年		476.90	476.90	1,980.29	
第三年		476.90	476.90	1,980.29	
第四年		476.90	476.90	1,980.29	
第五年	4,000.00	476.90	4,476.90	1,980.29	
第六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七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八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九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十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十一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十二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十三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十四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十五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十六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十七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十八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十九年		376.50	376.50	1,980.29	
第二十年	1,150.00	376.50	1,526.50	1,980.29	
第二十一年		347.64	347.64	1,980.29	
第二十二年		347.64	347.64	1,980.29	
第二十三年		347.64	347.64	1,980.29	
第二十四年		347.64	347.64	1,980.29	
第二十五年		347.64	347.64	1,980.29	
第二十六年		347.64	347.64	1,980.29	
第二十七年		347.64	347.64	1,980.29	
第二十八年		347.64	347.64	1,980.29	
第二十九年		347.64	347.64	1,980.29	
第三十年	13,850.00	347.64	14,197.64	1,980.29	
合计	19,000.00	11,508.35	30,508.35	58,328.71	
本息覆盖倍数	1.91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8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0.00	0.00	0.00		
第一年		476.90	476.90	800.32	
第二年		476.90	476.90	1,760.26	
第三年		476.90	476.90	1,760.26	
第四年		476.90	476.90	1,760.26	
第五年	4,000.00	476.90	4,476.90	1,760.26	
第六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七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八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九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十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十一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十二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十三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十四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十五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十六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十七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十八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十九年		376.50	376.50	1,760.26	
第二十年	1,150.00	376.50	1,526.50	1,760.26	
第二十一年		347.64	347.64	1,760.26	
第二十二年		347.64	347.64	1,760.26	
第二十三年		347.64	347.64	1,760.26	
第二十四年		347.64	347.64	1,760.26	
第二十五年		347.64	347.64	1,760.26	
第二十六年		347.64	347.64	1,760.26	
第二十七年		347.64	347.64	1,760.26	
第二十八年		347.64	347.64	1,760.26	
第二十九年		347.64	347.64	1,760.26	
第三十年	13,850.00	347.64	14,197.64	1,760.26	
合计	19,000.00	11,508.35	30,508.35	51,847.74	
本息覆盖倍数	1.70				

综上所述，预计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项目预期项目收益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均大于或等于1.70，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不能偿还的风险较低。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1.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连南瑶族自治县新建石泉中学项目，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0.00万元。

2.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6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19,000.00万元;

其中：1月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3,000.00万元，8月已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4,00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10月拟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七期）1,150.00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0.00万元）；2026年度待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资金10,850.00万元。

3.还本付息测算

本债券存续期计划发行期限为三十年,假设融资利率2.51%,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其中：8月拟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四期）4,000.00万元，发行年限为五年，每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10月拟发行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七期）1,150.00万元，发行年限为二十年）。按照预算法要求，项目所在地按预算管理级次将此次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项目还本付息测算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已融资						
第一年	19,000.00		19,000.00	2.51%	476.90	476.90
第二年	19,000.00		19,000.00	2.51%	476.90	476.90
第三年	19,000.00		19,000.00	2.51%	476.90	476.90
第四年	19,000.00		19,000.00	2.51%	476.90	476.90
第五年	19,000.00	4,000.00	15,000.00	2.51%	476.90	4,476.90
第六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七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八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九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十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十一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十二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十三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十四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十五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十六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十七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十八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十九年	15,000.00		15,000.00	2.51%	376.50	376.50
第二十年	15,000.00	1,150.00	13,850.00	2.51%	376.50	1,526.50
第二十一年	13,850.00		13,850.00	2.51%	347.64	347.64
第二十二年	13,850.00		13,850.00	2.51%	347.64	347.64
第二十三年	13,850.00		13,850.00	2.51%	347.64	347.64
第二十四年	13,850.00		13,850.00	2.51%	347.64	347.64
第二十五年	13,850.00		13,850.00	2.51%	347.64	347.64
第二十六年	13,850.00		13,850.00	2.51%	347.64	347.64
第二十七年	13,850.00		13,850.00	2.51%	347.64	347.64
第二十八年	13,850.00		13,850.00	2.51%	347.64	347.64
第二十九年	13,850.00		13,850.00	2.51%	347.64	347.64
第三十年	13,850.00	13,850.00		2.51%	347.64	14,197.64
合计		19,000.00			11,508.35	30,508.35

（二）债券资金管理

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行分账管理。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并按照中发〔2018〕34号文的要求进行绩效评价，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1.资金流入管理：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流入。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项目建设单位自有资金及财政资金。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市级财政统一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挪用。或者在商业银行开立独立于日常经营账户的债券资金管理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债券资金专户)，用于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本项目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

2.资金流出管理：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债券本息偿付和项目运营成本。关于建设投资等支出，负责实施的施工单位按照进度提出申请，施工单位需如实填写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批表、已完工程量、综合单价、变更、索赔凭证、工程进度等要件，并报送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经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审核后，按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拨付资金。关于债券本息偿付，项目收入实现后，由项目单位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将项目收益转至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向省财政厅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项目运营成本严格按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要上报审批。

3.资金预算绩效评价：财政部门将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要求，将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纳入到项目主管单位的绩效评价范围之内，绩效评价结果将决定债券资金的拨付额度及拨付进程及同类项目专项债的再次申报批复。

（三）职责分工

连南瑶族自治县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财政部门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连南瑶族自治县教育局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组织督促项目单位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任何风险。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连南瑶族自治县教育局和连南瑶族自治县代建项目事务中心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按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指导督促资产持有单位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入账管理。

资产持有单位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产权登记、会计核算、收益收缴等工作。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对专项债形成资产进行分类确认，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及时登记入账及产权登记，并当按照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管理和维护专项债形成资产。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及时收取资产收益，并将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专项收入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本期专项债券发行的主要法律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带来的风险

风险因素:

1）突发事件影响，如恶劣天气、地震、临时停水、停电、交通中断等;

2）提供的场地条件不及时或不能正常满足工程需要;

3）外界配合条件有问题，如交通运输受阻，水、电供应条件不具备等;

4）监理到位工作不到位，影响工期;

5）施工出现质量问题，延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基础工程尽量避开雨季施工，否则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

2）施工工棚搭建满足防震要求;

3）做好防止交通中断、停电、停水应急预案;

4）强化前期地质勘查工作，防止因地质勘测不到位造成的停工;

5）项目建设前周密设计供排水、供配电方案，防止水电供应造成停工;

6)搞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防范方案,密切与相关单位沟通,减少单位临时工程施工干扰，市民闹事，节假日交通管制，市容整顿的限制等造成的工期延误;

7）与监理单位签订严格、职责明确的监理合同，加强对监理单位的监管，明确监理单位的责任;

8）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施工进度。

（2）施工方风险

风险因素:

1）施工计划不周详;

2）施工技术力量达不到要求;

3）施工组织能力差;

4）对施工图纸的领会能力差;

5）施工应急预案差;

6）施工单位提交的材料、样品不及时，导致工期延误;

7）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

8）施工人员不就位或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不足。

风险控制措施:

1）通过招投标选择社会信誉好，技术力量强、管理能力高的施工队伍;

2）进行事前控制：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方案；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总平面图；制定材料、设备的采、供计划；按期完成现场障碍物的拆除，及

时向施工单位提供现场；落实施工临时供水、供电，接通施工道路、电话线路，及时为施工单位创造必要的施工条件。

3）进行工程进度的检查：审批施工计划及施工修改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每旬、每月提交的工程进度报告；按合同要求，及时进行工程计量验收和质量验收；做好有关进度、计量方面的签证；进行工程进度的动态管理；为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签署进度、计量方面认证意见；组织现场协调会。

4）进行事后控制：要求施工单位制定保证总工期不突破的对策措施，主要有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要求施工方制定月、季工期进度拖延后的补救措施；调整相应的施工计划、材料设备、资金供应计划等，在新的条件上组织新的协调和平衡。

（3）资金落实情况

风险因素：

1）资金不到位，工程款不能按时拨付影响施工，导致耽误工期；

2）资金不到位，影响材料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导致耽误工期；

3）资金不到位，导致监理、质检等与施工相关的部门无法工作，导致耽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资金不足额就位，不得动工建设;

2）严格财经制度，防止建设资金被贪污、挪用。

（4）工程事故

风险因素:

1）人身安全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2）设备损毁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3）火灾、电击对设备、设施破坏对工期的影响;

4）事故处理不当，引起群体事件，影响建设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编制和执行施工安全工作守则，建立安全报告制度，设立专职安全监理和安全员;

2）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增强施工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安全防范自救能力;

3）配发和使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安全标志等安全设备;

4）施工场所按规定进行围挡封闭，架设安全网。洞口及临边进行防护;

5）对结构复杂、危险性大、特性较多的特殊工程（如起重吊装作业、脚手架工程、模板工程、基坑支护等）要采取专项安全措施;

6）考虑不同季节对施工的不安全因素，在雨季施工应做好防电、防雷、防坍塌和防强风的工作。冬季施工应做好防风、防火、防滑等工作。

2.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市场风险

风险因素：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应对措施:

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可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和还款方式及时间，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2）财务风险

风险因素:

1）资金周转风险：本项目基础设施投入资金较大，建设资金部分采取申请债券融资解决，如在实施过程中遭遇意外的困难而使项目建设延期的局面，或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

2）投资估算风险：本项目总投资的不准确的调整都会导致项目财务风险，本项目的投资估算结果是建立在目前的政策、法规、

市场因素的基础上编制的，由于本项目建设周期较短，未来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市场等因素的变化的不确定性较小。

风险应对措施:

1）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

2）加强促进现金回流。项目实施方和项目主管单位应实时监管项目的变现情况，确保债券发行资金的按时回笼，以增强项目的抗风险能力。

3）委托中介机构对实施过程中，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二）还款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 号）规定，及时按照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与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管好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0〕24号）规定：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项目应通过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环节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过程。本项目单位已开展本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地方政府应当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及其项目信息。财政部门应当在门户网站等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概况、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专项债券规模和期限、发行计划安排、还本付息等信息。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当及时披露项目进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72号），省级财政部门应当及时在本单位门户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等网站披露地方债券发行相关信息，不再向财政部备案需公开的信息披露文件。省级财政部门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负责，要严格落实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主管部门和市县区责任，督促其科学制定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方

案。信息披露情况作为财政部评价各地地方债券发行工作的重要参考。

根据《关于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的通知》（财办库〔2019〕364号），为加强地方政府债券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决定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2020年4月1日起，各地发行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时，须增加披露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按此规定，该项目专项债券全套信息披露文件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央结算公司官方网（http://www.chinabond.com.cn/）详细披露，披露时间及文件内容根据省统一安排及要求。